

《穿越聖經》

希伯來書 (18) 盼望使基督徒不會懶惰或感到枯燥。我們應當像運動員一樣，鍛鍊自己，努力奔跑，為要得前面的獎賞 (來 6:10-19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探討了學者對希伯來書 6:4-9 這段經文的解釋。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參與教會中的事奉，是否真的做到甘心樂意了呢？你是否還在為自己付出卻得不到回報而向神抱怨說：“若我所做的不被人記住，那我今天還做嗎？如果我所服務的人不喜悅，那我今天還繼續嗎？”其實在現實生活中，有時候我們很容易灰心，且感到神好像已經忘記了我們，但神永遠是公義的，絕不會忘記或忽視我們為祂所作的工，縱然今天你沒有被別人讚賞、嘉許，也沒有得到任何回報，但神知道你的愛心，知道你在事奉上所付出的努力，當你面對反對、感到灰心時，讓神的愛再一次激勵你，因為神知道你的事奉。

農夫在每次播種前，都會精心翻耕能長出好莊稼的土地，至於長滿荊棘、蒺藜的土地，只好用火焚燒。不結果子的基督徒，將會被神責罰。我們不是靠工作或行為得救，但我們所行的，是信心的憑據。

根據約翰福音 15 章的記載，主耶穌提到祂是真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我們要結出果子來。約翰福音 15:7-8 記載主耶穌說：“你們若常在我裏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你們多結果子，我父就因此得榮耀，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。”主耶穌要我們多結果子。如果有不結果子的枝子，主會怎麼做呢？在約翰福音 15:6，主耶穌又說：“人若不常在我裏面，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，人拾起來，扔在火裏燒了。”主會剪掉枝子，會從結果子的地方剪掉不結果子的枝子，這是主耶穌說的。

今天，我看到神正在做這種事。回想過去的歲月，我看過很多人用草木、禾稻來建造工程，也看過很多人用金、銀建造工程。我認識一個信徒，他本來是個很好的基督徒，很有恩賜，也很討人喜歡，但是他參與了一件不誠實的交易，沒有見證神的榮耀。我還是把他當作朋友，但是我真不希望他等到生命結束時，在這種情況下羞愧見主。我又想到：有一位牧師很有吸引力，可是太有吸引力了。他對妻子不忠，他有外遇，結果和妻子離婚了。可是在這段期間，他還繼續教導神的話呢！但是他的教導毫無意義，只是堆起一大堆的稻草而已；他甚至沒有把乾草捆在一起，只是堆起一大堆的老舊乾草而已。最後，我看一把火就會燒盡了乾草堆，在世上不會留下痕跡。我們要小心地追求聖潔的生活，我們不能靠自己的力量過基督徒生活。我們必須認清基督是葡萄樹。如果我們有新生命，能多結果子，都是從主而來的。我們很像一個連接器，如同枝子連在葡萄樹上，就能多結果子。

在約翰福音 15:4，基督說：“你們要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，也是這樣。”希伯來書的作者警告並勸勉說，“若是離棄道理”，或“已經離棄道理”，“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”他們可以盡情地流淚，但已經失去了見證。這是我們今天需要警醒和引以為戒的。例如有一個傳道人搬家，想要另外建立一項事工。可是他失敗了。他有外遇，他沒有見證，徹底地被毀了。希伯來書的作者嚴厲警告說：“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”我不懷疑那位傳道人有沒有得救，他很有恩賜，本來可以被神大大使用，結果卻落得這種下場，因為他“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

明明地羞辱”所信奉的獨一真神。身為神的兒女，因信主耶穌而獲重生、蒙救贖，卻仍然活得像個魔鬼的孩子，這樣的人就是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因為基督降世是要使人得救，靠著聖靈的內住、被聖靈充滿，為主而活。希伯來書 6:7 說：“就如一塊田地，吃過屢次下的雨水，生長菜蔬，合乎耕種的人用，就從神得福；”菜園生長的蔬菜，是個祝福，菜真好吃！作者在 8 節又說：“若長荊棘和蒺藜，必被廢棄，近於咒詛，結局就是焚燒。”“廢棄”就是棄絕、不准的意思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9:27 也用了這個字，經文記載：“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。”當保羅說他可能被棄絕時，並非指失去救恩，而是說他會喪失傳福音的權利。我們很容易說一套，自己做的又是另一套。我們必須小心實踐自己所傳講的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希伯來書 6:10-19 的內容。

希伯來書 6:10 說：“因為神並非不公義，竟忘記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，就是先前伺候聖徒，如今還是伺候。”

有兩件事伴隨信徒蒙神救贖、重生而有的，是會在聖徒的生命中表現出來，那就是：他們所做的工和他們愛心的伺候。他們的好行為，把他們的信心表露出來，而且他們擁有純正基督教信仰的特徵：對信徒一家表現實際的愛心。他們為了主的緣故，不斷服事神的子民。

“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”，這些都不能救你，但是，如果你已經信主，並靠主所賜的力量持守真道、忍耐到底，你會因此而得到獎賞。這就是善行重要的地方。雖然善行和你的得救沒有關係，但是信徒的生命中必須要有善行。

希伯來書的作者指出這封書信的收信人，是已有救恩確據的信徒。憑據是他們有愛的事奉。通過這些可以知道信徒的事奉，是對神恩典的自然的回應，這裏伴隨著神的賞賜。

希伯來書 6:11 說：“我們願你們各人都顯出這樣的殷勤，使你們有滿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。”

“顯出這樣的殷勤”，意思是：就像熱心服事信徒一樣，信徒要靠主所賜的力量，熱心效忠基督、持守真道，忍耐到底。

作者鼓勵正陷於退後，返回猶太教危險的猶太基督徒，要謹守自己的信仰。首先，作者希望他們能夠與真信徒一樣，顯出這樣的殷勤，以便在主裏有滿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。同時，作者也希望他們繼續為基督堅持下去，直至基督徒最終的盼望，能在天堂實現。這是以真實為證。

希伯來書 6:12 說：“並且不懈怠，總要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。”

如果神的選民對神忠心，神要賜給他們許多有福的應許。為此，作者勸勉猶太基督徒效法憑信心承受應許的人，即堅信亞伯拉罕之約必實現的先祖。

同樣道理，今天，我們在主裏也不應懈怠，不應讓腳步放緩，鬥志鬆懈。我們應力爭上游，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真信徒。

希伯來書 6:13-14 說：“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，就指著自己起誓，說：‘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’”

在古代，人要起誓的時候，會指著比自己更大的起誓。由於沒有比神更大的，所以神就指著自己起誓。

根據創世記 22:15-18，以及希伯來書 11:19 的詮釋，神就是這樣應許亞伯拉罕的。

這一章的結束部分，承接 12 節“憑信心和忍耐”向前邁進的勸勉而來。作者以亞伯拉罕的例子作為激勵，並肯定信徒的盼望是會實現的。從某個角度來說，基督徒似乎是處於不利的位置上，他們為基督的緣故捨棄了一切，且沒有得到任何實質的報酬。所應許的一切都是將來的事。故此，基督徒又如何能確定自己的盼望不會落空呢？答案就在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裏，這應許會在基督身上一一實現。當神作出這應許時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的可以指著起誓，就指著自己起誓。

這應許記載在創世記 22:15-18：“耶和華的使者第二次從天上呼叫亞伯拉罕說：‘耶和華說：你既行了這事，不留下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：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’”神指著自己起誓，所以，這應許必定要成就。

希伯來書 6:15 說：“這樣，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”

這節經文非常精彩。亞伯拉罕恆久忍耐，因為信靠神，有了全新的確據。當你信靠神的時候，你就會與神同行，會在恩典中成長，藉著研讀神的話而更認識神。這會帶你進到一個無與倫比的境界。

亞伯拉罕信靠神；他恆久忍耐，結果得了所應許的。事實上，亞伯拉罕堅信神是十分穩當、毫無風險的。宇宙之中，最肯定的莫過於神的話。神的任何應許都必定會成就，可靠程度就像已實現了一樣。

創世記 12:1-2 記載：“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‘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’創世記 21:1-2 又說：“耶和華按著先前的話眷顧撒拉，便照他所說的給撒拉成就。當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，撒拉懷了孕；到神所說的日期，就給亞伯拉罕生了一個兒子。”亞伯拉罕堅信神對子孫的應許，靠著恆久忍耐終於得到兒子以撒。根據創世記 22 章的記載，亞伯拉罕順服神的指示獻上以撒，便得到神再次的應許和賜福。在這裏我們可知以下兩點教訓：第一，應許與成就之間具有時間上的距離；第二，因著盼望應許，靠著信心恆久忍耐，才能得到神的福分。

希伯來書 6:16 說：“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，並且以起誓為實據，了結各樣的爭論。”

當人用起誓強調自己的聲明時，就結束了爭論。

在人事上，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。例如，在某些國家的法庭上，人起誓會說真話，然後加上一句：“願主助我。”人指著神起誓，以肯定將要說的都是真實的。當人以起誓作為承諾的實據時，一般就能了結各樣的爭論。大家都明白，起誓者會遵守承諾。

希伯來書 6:17 說：“照樣，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，就起誓為證。”

當神做任何事情的時候，神不必起誓。但是，為了強調事情的重要性，神起誓了。

神希望祂的子民絕對確定，神所應許的一定會成就。事實上，神的應許本身已是足夠肯定的了。然而，神要顯明比應許更肯定的程度。於是，神在應許之上還加上起誓。

“那承受應許的人”，是指那些憑信心成為亞伯拉罕子孫的人。這裏所說的應許，是指一切信靠神的人，都可以得著永恆救恩的應許。神應許亞伯拉罕要得子孫，而這應許在基督身上圓滿、最終地實現了。一切因與基督聯合而享有的福氣，都蘊含在這應許中。

希伯來書 6:18 說：“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神決不能說謊，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、持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。”

“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”是指什麼事呢？根據創世記 15:4-5 的記載，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星那麼多，然後根據創世記 22:15-18 的記載，神再次用起誓來證實神的應許永不改變。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給了亞伯拉罕很大的鼓勵和信心。那麼，對我們來說，哪兩件事是不會改變的呢？我們不但有亞伯拉罕的應許來鼓勵我們，我們還有從神而來、更豐盛的啓示，那就是：因為愛，神把祂的獨生子賜給我們。首先，基督的死和復活；其次，基督的升天和為我們代求。這是兩個永不改變的事實。以上這四個重要的事實帶給我們信心，是我們可以緊緊抓住的避難所。

“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、持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。”根據民數記 35 章、申命記 19 章，以及約書亞記 20-21 章的記載，這節經文讓我們想起神為以色列民所提供的逃城。逃城對誤殺他人致死的人來說，是個很好的避難所，免得被他殺死的人的家屬報復他。因此，逃犯可以逃到逃城受到保護，等候案子得到公正的審判。如果他被判定不是蓄意殺人的話，他要留在逃城，直到大祭司去世。逃城也讓人聯想到基督以十字架的救恩護庇罪人，使人因信祂而免於死亡。這對我們來說，是一個美好的寫照，顯明基督是我們的避難所。

我已經被帶到法庭，審判時判我有罪。我是一個罪人，被判處死刑，而且這個刑罰已經執行了。你看，基督代我承擔了這個刑罰。因為祂替我死，使我得到自由，使我從罪的刑罰中得到釋放；我已經因信基督而除罪了。現在我可以到處走動、服事神。我可以投靠這位大祭司，這位復活主。在哥林多前書 10:11，使徒保羅說：“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，並且寫在經上，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。”“鑑戒”意思就是“典型的例子或樣本”，以史為鑑，從歷史教訓引發人們對現實生活的反思。同樣道理，麥基洗德是歷史中的公義與和平之君，這讓我們聯想到基督。很多事都可以記載，但神選擇記載下來的，只有這些，好讓我們能夠藉以更加認識神，並與神有更親密的關係。

神的話和祂的起誓是永不改變的，信徒可以藉此作為信心的憑據。這是再穩當、肯定不過的了。神應許要拯救一切信靠基督的人，並起誓作實。因此，這個應許是毋庸置疑的，信徒靠著主的應許和所賜的力量，足以持守真道、忍耐到底。

作者在 6 章餘下的部分，用了四種比喻來透徹地闡明，基督徒的盼望是絕對可靠、穩當的：第一，避難所；第二，錨；第三，先鋒；第四，大祭司。

首先，作者形容所有的真信徒正從這注定要毀滅的世界，逃往屬天的避難所。在他們逃難的過程中，神賜給他們一個不會叫他們羞愧的指望，這指望是以神的話以及神所起的誓為依據的。

希伯來書 6:19 說：“我們有這指望，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內。”

在風雨飄搖的人生中，這指望成為了靈魂的錨。我們不會被懷疑與失望的狂濤淹沒，因為知道我們必得榮耀，這就像既成的事實一般。這錨不是拋在這世上的流沙中，而是牢靠在那天上的至聖所。由於這錨就是我們的指望，也就是說我們的盼望穩靠於神身上。這錨既已牢靠在那裏，我們也必定到那裏去。

當基督升到天上，祂是承擔大祭司的職分。“通入幔內”意指身為大祭司的基督，進到天上的聖殿。根據希伯來書 8:5 的記載，地上的會幕是按照天上的樣式建造的。基督穿過幔子，進到至聖所，來到神面前，在那裏獻上祂的寶血。然後他“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”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